

臺中市政府第 28 次市政會議紀錄

壹、時間：100 年 8 月 22 日(星期一)上午 9 時 00 分

貳、地點：新市政大樓 9 樓市政簡報室

參、主持人：胡市長 志強

肆、討論提案：如附件

記錄：林本源

伍、指(裁)示事項：

一、大遠百購物中心即將開幕，為恐怕開幕人潮造成中港路的塞車問題，日前已請交通局提出詳細因應對策，而且警察局也全力配合，希望將可能發生的塞車問題降到最低，但是這樣的政策，卻有部分媒體報導本府不僅是在圖利業者，而且還把民眾回家的路變得更不方便。對於媒體的誤解，我要特別在此澄清，一個新的大百貨公司開幕，勢必會配合促銷活動的舉辦以吸引人潮，屆時自外縣市湧進的大量車潮，不僅會造成本市塞車及停車二大問題，更會影響附近民眾的生活。依據交通局長的說明，我們知道一般道路都有其容量上限，一旦超過了上限，即使只有 10%，也會讓停等時間增為兩倍，因此，我們在不影響海線地區駛進市區車輛的大原則下，規劃引導高速公路下來的車輛行駛環中路進入市區，藉以緩解中港路的車潮壓力，而且這項措施也僅在星期六、日下午四點至七點間實施，為的就是儘量減少民眾的不便，請大家體諒並請媒體朋友幫忙宣傳。至於這些措施是否是能夠達到我們預想的目標，目前並不知道，但是絕不是為了業者，而是為了讓民眾免於塞車及停車之苦的積極作為，一個有為的政府不可能坐視可能發生的交通擁塞卻置之不理，所以我要求相關局處務必以審慎積極的態度加以處理。(辦理機關：交通局、警察局、本府各機關)

二、今天早上頒獎時的受獎機關臺中啟明學校是個很了不起的學校，為孩童提供很大的幫助，同時也要感謝社會局對該校的關心，在募款時都不會忘記他們。最近，有媒體報導，建設局在臺中啟明學校附近的馬路上，做了十公分高的鐵杆，原本是為了提醒視障同學已行進到馬路邊緣的安全設計，但是，卻因一般用路人的不留神，而常有絆倒的情形發生，之前就有一位慈濟功德會的師姊因此而摔倒，讓我們覺得很過意不去。我認為，這項設

施雖然立意良善，但是在施作之前應全面性地廣為設想，才能符合多數民眾的期待，因此，請建設局儘速研提改善方法，以保障用路人行的安全。

(辦理機關：建設局、社會局)

三、今天媒體報導本市某區有一個路段突然出現好幾個大坑洞，經民眾反映，公所同仁的回覆卻是「再與市府建設局研議如何處理」，我認為此類關於民眾生命安全的事情，應即刻處理，不須再研議。建設局長也提到，因為原縣轄公所是自治團體，所以里長及民眾迄今仍習慣向公所通報，關於這點，我認為除了要廣為宣傳 1999 專線的通報功能，讓民眾逐漸熟悉之外，也要請建設局加強各區公所同仁的教育訓練，例如本案，公所同仁應於接到通報後第一時間趕赴現場勘查，除確認坑洞大小並設置警示標誌之外，也要趕緊聯繫市府派工修復，始符合標準作業程序的規定。另外，徐副市長也提到，為使原縣轄各區民眾能夠更熟悉 1999 服務專線的功能及業務，請研考會及新聞局研議宣傳方式，例如在各重要路口樹立「有事找我 1999 關心您」等易記標語看板廣為宣傳，就是一個很好的方法，雖然屆時 1999 專線可能會接到民眾來電洽詢臺電、瓦斯或中央權管等非本府主管業務，也希望同仁可以基於積極任事的心態為民眾提供最廣泛的服務。(辦理機關：建設局、新聞局、研考會)

四、有關北屯區里長日前於媒體上投書，認為北屯區莒光二村在今年年初原有 20 多戶居民搬遷完畢後，因長期缺乏管理而遭到破壞，現在不僅成為廢墟而且治安堪虞。針對里長的反映，民政局身為國防部的對口機關應負起責任，而環保局也要趕緊清理，我認為我們應該要做到積極處理迅速反應，才是一個好的團隊，不能夠等到里長投書媒體反映後才有回應，否則本人將追究缺失責任，請民政局及環保局務必針對此案的處理過程加以檢討改善。(辦理機關：民政局、環保局)

五、我要在此感謝研考會及相關同仁對 1999 服務專線付出的努力，記得曾有地方上的意見領袖向我建議，可以成立「馬上辦中心」或「意見服務中心」用以即時回應民眾的需求，但我認為，1999 就足以囊括所有功能，舉凡路燈不亮、水溝不通等通報派工到各式陳情案的受理，1999 服務專線都可以

做得到。依據研考會的統計數據，1999 服務專線自 98 年 7 月成立迄今正好兩年，而民眾來電也由 98 年 7 月份的 2,882 通成長到今年 6 月份的 2 萬 8,361 通，足足成長近十倍之多。另外，很多人以為 1999 最大功能是通報派工，但我手上的統計資料顯示，1999 最大工作項目是諮詢業務，達到 8,500 通，其次才是派工業務 3,422 通，接下來依序是陳情案件、查詢活動及轉接業務。另外，有幾個 1999 服務專線的數據，也提供各位同仁參考，一是業務諮詢方面的滿意度將近百分之百；二是通報派工的結案率是 99.5%，其中依限結案率達到 97.12%；三是陳情申訴的結案率是 94.59%，依限結案率是 69.12%。很多人質疑合併後因為業務調整，讓民眾感覺區公所與市府之間業務無法釐清，但是我相信隨著 1999 服務專線的逐步推廣，未來市民一定會感受到 1999 專線的便利性及功能性並習慣透過專線來解決事情。另外，為加強 1999 案件的追蹤列管機制及服務滿意度的回傳，研考會目前正在研擬以手機簡訊進行服務後回覆民眾的做法，請儘速規劃以讓民眾的需求得到最完善的服務。（辦理機關：研考會、本府各機關、各區公所）

六、另外，為了解至本府洽公民眾對各機關所提供服務之滿意度，研考會針對各機關設置之「民眾意見反映箱」加以統計分析，100 年第二季(4~6 月) 民眾反映情形如下：1. 對於市政府承辦人員的辦事效率滿意度方面，99% 表示滿意，1%表示普通。2. 對市府同仁服務態度滿意度方面，99.3%表示滿意、0.7%表示普通。3. 對市府整體印象滿意度方面，99.5%表示滿意、0.5%表示普通。4. 對洽公環境的整體清潔滿意度方面則達到 100%。以上數據提供各位同仁參考，另外有部分來市府開會的學者專家向我反映，市府內若干標誌及後來加上的海報都沒有配合達到整體應有的水準，請秘書處再加研議改善。（辦理機關：秘書處、研考會、本府各機關、各區公所）

七、有關原民會報告，將舉辦「臺中市第一屆市長盃原住民壘球賽」及「臺中市原住民歲時季」兩項活動，我想這些活動都很重要，希望可以好好宣導，並鼓勵市民及原住民朋友一同參加。（辦理機關：原住民委員會、本府各機關、各區公所）

- 八、新市政大樓前的廣場面積很大，又有一很大的 LED 電視螢幕，是個很適合舉辦活動的場地。為打造市政廣場成為歡樂廣場（Happy Square），請各機關將下半年度籌備舉辦的重要活動資訊提供給文化局，讓文化局可以合併規劃「百年經典、百聽不厭」系列活動。另外，報載臺中市排舞協會在週末舉辦了三百人的排舞活動，不僅歡迎他們來市府廣場熱鬧舉辦，尤其我認為市府是屬於全體大臺中市民所有，也請各區民眾多加利用，例如東勢區可以來市府廣場唱唱客家大戲等等，不僅營造廣場上的熱鬧氣氛，也讓表演活動更顯多元，而有關活動舉辦的各項場地配合工作，也請秘書處協助配合辦理。（辦理機關：秘書處、文化局、本府各機關、各區公所）
- 九、很多同仁反映，一樓大廳時常舉辦各式活動，但是麥克風的音量及打鼓的聲音常會干擾同仁辦公，關於這點，請秘書處妥為研議，是否規劃將活動統一移至四樓集會堂舉辦，或有其他兼顧活動舉辦又不影響辦公的好方法。另外，有關週末假日出借市府場地舉辦活動時，有關人員進出市府的管制、動線安排及現行由借用團體志工擔任指揮之方式是否合宜等細節，也請秘書處一併檢討並擬出作業標準，以確保市府大樓的管理安全無虞。（辦理機關：秘書處、警察局、各機關、各區公所）
- 十、有關警察局長報告 8 月 13 日逢甲夜市竊案警方後續處理情形，及說明本市治安目前已有很好成績，並希望媒體可以儘量平衡報導乙節，我認為，媒體是自由的，我們的立場要盡量說清楚，並且把治安做到最好，至於媒體或民眾有怎麼樣的批判，我們也不要覺得未盡公平，因為市民是最後的裁判。只要把自己分內的工作做到最好，相信民眾會有自己的感受，請大家不要氣餒，為治安層級的提升繼續努力。（辦理機關：警察局）
- 十一、有關新聞局的高空攝影製作案，各機關如有建議的拍攝內容，不論是環保、都發、防洪治水等面向或是高美濕地及農產品的分布需要，也不論是景點、建設或是聚落，都可以提供給新聞局參考，讓鳥瞰臺中的圖片可以完整呈現本市豐富的地貌及人文景觀，相信對各局處的施政規劃也會很有幫助。（辦理機關：新聞局、本府各機關、各區公所）
- 十二、有關蔡副市長提到，在今年年底前，本市還有兩項全國性的大活動要舉

辦。第一個活動是文化局主辦的國慶晚會，10月10日至11日於本市圓滿劇場舉辦，演出的是國際知名藝術家賴聲川導演的「夢想家」，是首次以搖滾音樂劇的方式呈現，可說相當有特色，也預計會吸引很多人來觀賞。第二個活動是亞洲職棒大賽，預計11月25至29於本市的洲際棒球場舉辦，這是首次由臺灣舉辦亞洲職棒大賽，由臺、韓、日、澳四強參賽。希望藉這兩次大型活動舉辦，讓大家看到本市亮麗的一面，也請各相關機關全力配合，共同行銷大臺中。(辦理機關：文化局、教育局、本府各機關、各區公所)

陸、散 會：上午10時00分

臺中市政府 100 年第 28 次市政會議提案摘要表

案號	單位	摘要	決議
01	人事處	檢陳訂定「臺中市政府水利局組織規程」及修正「臺中市政府建設局組織規程」、「臺中市政府都市發展局組織規程」、「臺中市政府原住民事務委員會組織規程」及「臺中市政府客家事務委員會組織規程」修正案，敬請 審議。	照案通過，送法制局發布施行。
02	經濟發展局	檢陳訂定「臺中市公有零售市場攤鋪位轉讓管理辦法草案」1份，敬請審議。	照案通過，送法制局發布施行。
03	經濟發展局	檢陳訂定「臺中市公有零售市場出租及委託經營管理辦法草案」1份，敬請審議。	照案通過，送法制局發布施行。
墊01	客家事務委員會	為行政院客家委員會補助「臺中市政府客家事務委員會補助市區機關團體辦公廳舍播音服務」之經費新臺幣7萬元整，辦理先行墊付案，敬請審議。	照案通過，依臺中市議會中華民國 100 年 4 月 26 日議事字第 1000001609 號函規定辦理。
墊02	客家事務委員會	為行政院客家委員會同意補助本會辦理「臺中市政府客家事務委員會辦公廳舍臨櫃服務」經費新臺幣5萬元整，辦理先行墊付案，敬請審議。	照案通過，依臺中市議會中華民國 100 年 4 月 26 日議事字第 1000001609 號函規定辦理。

墊03	客家事務委員會	為行政院客家委員會補助本市東勢區公所「推行公事客語無障礙客語研習計畫」之經費新臺幣6萬7,000元整，辦理先行墊付案，敬請審議。	照案通過，依臺中市議會中華民國100年4月26日議事字第1000001609號函規定辦理。
墊04	觀光旅遊局	觀光旅遊局辦理交通部觀光局補助「100年度區域觀光旗艦計畫」-月眉觀光地區環境整建工程及新社休閒農業區環境改善工程等二案之經費新臺幣4,800萬元整，辦理先行墊付案。	照案通過，依臺中市議會中華民國100年4月26日議事字第1000001609號函規定辦理。
墊05	教育局	為教育部核定補助本局辦理加速國中小老舊校舍及相關設備補強整建計畫之100年度第1階段公立國中小(含幼稚園)校舍「詳細評估」經費新臺幣855萬5,125元整(屬經常門)，辦理先行墊付案，敬請審議。	照案通過，依臺中市議會中華民國100年4月26日議事字第1000001609號函規定辦理。
墊06	經濟發展局	為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中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補助「臺中市后里區后里里緊急應變廣播系統設置補助」之經費新臺幣78萬元整，辦理先行墊付案，敬請審議。	照案通過，依臺中市議會中華民國100年4月26日議事字第1000001609號函規定辦理。
墊07	經濟發展局	為臺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補助本府「100年度發電年度協助金」新臺幣6,053萬7,000元及「100年度輸變電協助金(運轉中)」新臺幣346萬元，辦理先行墊付案，敬請審議。	照案通過，依臺中市議會中華民國100年4月26日議事字第1000001609號函規定辦理。